附件2：

密云县农民住宅抗震节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蒋学甫 副县长

李光辉 副县长

副组长：郭进茂 县农工委书记

王建中 县住建委主任

成 员：张亚东 县财政局局长

郭文军 县规划分局局长

席成坡 县监察局局长

孙绍志 县审计局局长

张 东 县农委副主任、县新农办副主任

刘 杰 北京大美山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地点设在县新农办。办公室主任由郭进茂和王建中同志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张东同志兼任，办公室成员由县农委、县住建委和县财政局抽调人员组成，具体工作由县新农办牵头承办。

二、领导小组成员责任分工

**县新农办：**会同有关部门对农民住房抗震节能改造任务进行分解和确户，督促工程进度，检查工程质量，组织工程验收，协调解决工程实施中遇到的实际问题。

**县住建委：**负责编制相关技术指导资料，组织农村建筑工匠和基层建筑技术人员进行培训。为新建、翻建工程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和具备资质的建筑、建材、门窗及保温材料企业名录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《北京市招标投标条例》要求，对工程监理单位进行招标。组织技术部门对农宅抗震性能进行鉴定，并出具鉴定结果。

**县财政局：**负责筹措资金。负责市县两级农民住宅抗震节能奖励资金和配套资金的审核与拨付，监督相关资金的使用。

**县监察局、县审计局：**负责对项目的申报、审批、实施、验收等方面进行全程监督，杜绝出现渎职、不作为或借机谋私等违法违纪行为。

**县规划分局：**负责加强对农民抗震节能住宅改造规划、设计等方面的技术指导。对具有民俗特色的建筑，各镇和相关主管部门要充分给予保护，改造中要进行保护性修建。

**北京大美山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：**负责农民住宅节能保温、单项改造工程的管理和招标等事宜。